

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**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宁波鑫智驱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鑫智驱远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,70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97%。上述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，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起上市流通。

- **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**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、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因自身资金需求，鑫智驱远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815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94%。

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%刻度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9）。鑫智驱远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771,80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9%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鑫智驱远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由 29,256,280 股减少至 28,484,473 股，持股比例由 33.79%减少至 32.90%。

公司近日收到股东鑫智驱远出具的《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》。该股东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至 2026 年 5 月 6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

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1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4%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宁波鑫智驱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其他：/		
持股数量	1,705,000股		
持股比例	1.97%		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1,705,000股		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有数量（股）	持有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宁波鑫智驱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,705,000	1.97%	公司实际控制人涂从欢先生持有鑫智驱远 19.12%的出资额，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，鑫智驱远成为其一致行动人。
	涂从欢	27,551,280	31.82%	
	合计	29,256,280	33.79%	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（一）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宁波鑫智驱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6 年 4 月 1 日
减持数量	815,000股

减持期间	2026年4月28日~2026年5月6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815,000股
减持价格区间	27.51~29.42元/股
减持总金额	23,176,440.47元
减持完成情况	已完成
减持比例	0.94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94%
当前持股数量	890,000股
当前持股比例	1.03%

(二)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

(三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四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五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未达到 已达到

(六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(七)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8日